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4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5月2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张朋先生、兰海涛先生、周鑫先生、万加富先生、冯杰荣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吴丰礼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为了保障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质量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主体、募

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交易日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若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高于调整前“拓斯转债”的转股价格（26.16元/股），则“拓斯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6月17日下午15:00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